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鉴证报告	1-2
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报告	1-8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 (010) 6554 2288
telephone: +86 (010) 6554 2288

传真: +86 (010) 6554 7190
facsimile: +86 (010) 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26CDAA3B0023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迪智驱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瑞迪智驱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瑞迪智驱公司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瑞迪智驱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及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4]23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13,779,518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92 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7,165,106.56 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 56,609,007.1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00,556,099.46 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4 年 5 月 8 日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验资报告》（XYZH/2024CDAA9B0145）。公司已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以前年度使用金额：

1、2024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65,335,213.28 元，其中包括：

（1）置换先期募投项目自筹资金投入 6,034,110.00 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 8,481,311.44 元（不含税）。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03.41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848.13 万元（不含税），置换资金总额 1,451.54 万元。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支付 IPO 发行费用 48,050,519.98 元（不含税）；

（3）2024 年度实际投入募投项目金额 2,769,026.92 元；

（4）2024 年度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244.94 元。

2、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利息合计 294,064,292.71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49,064,292.71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及利息 245,000,000.00 元。

（三）募集资金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1、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为：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9,837,645.26 元。

2、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累计利息收入 1,320,081.60 元，累计取得现金管理产品收益 6,449,469.03 元，累计支付银行手续费 610.94 元。

3、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8,640,782.18 元。公司募集资金余额和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利息合计 289,761,432.65 元，其中，存放于募集资金账户尚未使用的资金及利息合计 134,761,432.65 元，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现金管理产品及理财收益 155,00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并对募集资金使用实行严格管理，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在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以下统称“开户银行”）设立了专项账户，并于 2024 年 5 月 21 日分别与上述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资金使用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募集资金	利息收入	理财收益	合计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1192156	207,895,683.20	417,474.36	3,741,226.37	212,054,383.9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双流支行	1001300001192103	29,193,871.62	246,019.66	582,299.96	30,022,191.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51050186083600008500	-1,397,172.64	343,776.22	1,162,616.72	109,220.3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	11350000001469954	46,299,499.84	312,811.36	963,325.98	47,575,637.18
合计		281,991,882.02	1,320,081.60	6,449,469.03	289,761,432.65

(三)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1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 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运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 使用合计不超过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5 年度, 本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60,000,000.00	2024-7-5	2025-1-6	578,568.4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4-10-10	2025-1-10	105,799.9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4-10-18	2025-5-16	278,558.21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00.00	2024-11-1	2025-2-5	195,682.18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分行营业部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00,000.00	2024-12-24	2025-3-24	603,750.0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1-20	2025-4-21	101,111.10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00.00	2025-2-20	2025-8-19	363,945.1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00.00	2025-2-20	2025-4-1	43,134.2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2-20	2025-5-21	51,695.8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00,000.00	2025-3-28	2025-6-27	554,720.8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4-25	2025-7-25	116,277.7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4-29	2025-6-10	58,773.4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岷江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0	2025-6-10	2025-7-25	60,450.72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00,000.00	2025-7-10	2025-10-9	610,458.33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7-28	2025-10-28	117,555.5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5-8-29	2025-11-28	581,388.89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购买日期	到期日期	收益金额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00.00	2025-9-5	2025-11-28	144,986.29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5,000,000.00	2025-10-15	2026-1-15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25-10-31	2026-1-3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25-12-15	2025-12-31	84,444.44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30,000,000.00	2025-12-22	2026-3-31	
合计	—	—	—	1,050,000,000.00	—	—	4,651,301.47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 155,000,000.00 元。

除上述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外，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将继续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总额		300,556,10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837,645.26			
报告期内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640,782.18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改变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改变)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年末投资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	否	258,542,400.00	258,542,400.00	2,543,936.42	5,820,963.34	2.25	2028年08月1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瑞迪智驱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42,013,700.00	42,013,700.00	7,293,708.84	12,819,818.84	30.51	2027年8月13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00,556,100.00	300,556,100.00	9,837,645.26	18,640,782.18	6.20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电磁制动器扩能项目”充分结合电磁制动器工艺布局的独特特点与内在要求，始终秉持审慎投资与稳健实施的原则，对项目推进进行了全面且细致的调整。然而，在项目实际推进过程中，受多种因素影响，导致实际投资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将该项目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日期延期至 2028 年 8 月 13 日。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第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03.41 万元和已支付发行费用 848.13 万元。2025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票据、债权凭证、信用证及自有资金等支付募投项目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 581.56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置换资金总额 2,033.11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通过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及收益余额 15,500.00 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28,976.14 万元，其中 15,500.00 万元用于募集资金现金管理，13,476.14 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并继续用于相应募投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专项报告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无。

成都瑞迪智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一日